# 陕西秦岭水泥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因公开招标导致关联交易的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 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:

本事项为陕西秦岭水泥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:"本公司"或"公司")节能 环保技术改造项目进行公开招标引发关联交易。

公司节能环保技术改造项目于 2010 年 11 月 9 日经本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批准。

#### 一、交易概述

公司节能环保技术改造项目设备采购是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 国招投标法》,委托西北(陕西)国际招标有限公司采取公开招标 的方式进行。 西北 (陕西) 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在履行相关评审程序 后, 唐山盾石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节能环保技术改造项 目水泥终粉磨立磨中标单位,中标金额 5,094 万元人民币。

# 二、交易性质

鉴于唐山盾石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冀东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 29. 9%股份的控股子公司唐山冀 东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,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 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十章之规定, 唐山盾石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 司为公司关联人。

鉴于本公司通过招投标方式确定了唐山盾石机械制造有限 责任公司为水泥终粉磨立磨设备中标单位,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

### 交易。

# 三、关联方介绍

公司名称: 唐山盾石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

注册地址: 唐山市路北区大庆道 1号

注册资本: 贰亿伍仟伍佰壹拾万元

企业类型:有限责任公司(法人独资)

法定代表人: 曹建国

经营范围: 水泥机械设备及配件、普通机械设备及配件的制造、销售; 成套设备的安装(以上经营范围国家法律、法规有专项规定,未获批准不得经营)(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、配件、原辅材料及技术的出口业务,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);普通货运。

唐山盾石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是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冀东 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 29.9%股份的控股子公司唐山冀东装 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

四、关联交易标的情况

# (一)标的主要内容

- 1. 标的物名称: 唐山盾石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制造的水泥 终粉磨立磨及相关服务、技术文件、备件、工具等。
- 2. 合同总价: 3,076.6 万元整,此价包含运费、17%增值税费,一票制结算。
  - 3. 付款方式及期限
- (1)合同生效后7日内,卖方负责与买方项目设计单位联络,向买方和买方项目设计单位提供设计所需技术资料,由买方项目

设计单位设计主管人及买方项目单位主管人签字确认后,买方于15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30%作为预付款。

- (2)合同生效后二个月内,制作进度达到 60%,并经买方确认 后,买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30%作为进度款。
- (3)设备交货前,买卖双方对设备共同进行初步清点验收,卖方提供装运电传通知,设备预验收合格并具备发货条件后,支付合同总价的 35%给卖方作为发货款,卖方在交货完毕后 7 日内开具合同总价全额增值税(税率: 17%)发票,一票制。
  - (4)余 5%作为设备整机质量保证金。

买方合同设备整机质量保证期为合同设备安装调试合格后, 正常运行 12 个月或最后一批货到买方现场 18 个月后。质保期满 无质量问题后,买方一个月内将合同总价 5%的设备整机质量保 证金全额付给卖方。

# 4. 纠纷解决

买卖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,解决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 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。如协商不能解决,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合同 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5. 合同签署时间与地点

本公司与唐山盾石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于2011年4月24日在陕西铜川耀州区东关签署了《水泥终粉磨立磨买卖合同》。

# 二定价政策

上述合同采取招投标方式,通过竞标确定合同价格。

五、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节能环保技术改造项目建设需要进行

的设备采购,以公开招标进行,不会损害公司利益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。

六、备查文件 招标相关文件及合同文本

特此公告。

陕西秦岭水泥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八月九日